胡塞尔著作集
第8卷
李幼蒸 编



Die Bernauer Manuskripte über das Zeitbewusstsein

贝尔瑙时间意识手稿

李幼蒸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胡塞尔著作集

* 第1卷 形式逻辑和先验逻辑
* 第2卷 纯粹现象学通论
——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 第1卷
* 第3卷 现象学的构成研究
——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 第2卷
* 第4卷 现象学和科学基础
——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 第3卷
* 第5卷 现象学心理学
* 第6卷 经验与判断
* 第7卷 第五、第六逻辑研究
* 第8卷 贝尔瑙时间意识手稿

ISBN 978-7-300-27128-6
9 787300 271286 >
定价：79.80元



Die Bernauer Manuskripte über das Zeitbewusstsein

胡塞尔著作集
第8卷
李幼蒸 编

贝尔瑙时间意识手稿

李幼蒸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贝尔瑙时间意识手稿/（德）胡塞尔著；李幼蒸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9.8
（胡塞尔著作集；第8卷）
ISBN 978-7-300-27128-6

Ⅰ.①贝… Ⅱ.①胡… ②李… Ⅲ.①时间-研究
Ⅳ.①P1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140320号

胡塞尔著作集　第8卷
李幼蒸　编
贝尔瑙时间意识手稿
李幼蒸　译
BEIERNAO SHIJIAN YISHI SHOUGAO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31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总编室）		010-62511770（质管部）
	010-82501766（邮购部）		010-62514770（门市部）
	010-62515195（发行公司）		010-62515275（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0 mm　16开本	**版　　次**	2019年8月第1版
印　　张	24.75插页2	**印　　次**	2019年8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351 000	**定　　价**	79.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总　序

中国新时期三十多年来，胡塞尔学从初始绍介到今日发展到初具规模，其学术理论的重要性以及对中国人文科学理论未来发展的意义，在此已毋庸赘叙。在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鼓励和支持下，在与出版社多年愉快合作、相互信任的背景下，译者欣然决定在个人余留时间及完成计划日益紧迫的迟暮之年，承担此“胡塞尔著作集”的编选和翻译的任务。“胡塞尔著作集”8卷包括：

卷1　《形式逻辑和先验逻辑》

卷2　《纯粹现象学通论》〔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　第一卷〕

卷3　《现象学的构成研究》〔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　第二卷〕

卷4　《现象学和科学基础》〔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　第三卷〕

卷5　《现象学心理学》

卷6　《经验与判断》

卷7　《第五、第六逻辑研究》

卷8　《贝尔瑙时间意识手稿》

第一批四部著作，收入了《观念1》、《观念2》、《观念3》以及《形式逻辑和先验逻辑》。其后的四部著作，也将逐年陆续推出。虽然著作集的部数是有限的，希望仍可较系统地展现胡塞尔理论中特别与逻辑学和心理学的关系问题有关的思想方式和分析方法。在译者看来，广义的“逻辑心理学”及“心理逻辑学”，实乃未来新人文科学理论建设的基础

工作之一，而在此领域，至今尚无任何西方哲学家或理论家的重要性能够与胡塞尔本人的现象学理论相提并论。因此这一翻译计划的意义也就远不只是向中文地区读者再行提供一套哲学翻译资料了。

实际上，20 世纪初胡塞尔哲学的出现，已可明确代表着康德、黑格尔古典哲学时代的结束。而胡塞尔与黑格尔的彻底切割，也与海德格尔和萨特与黑格尔的密切结合，形成了世纪性的认识论对比，也即是指现代西方哲学在理性和非理性方向上持续至今的对立。在某种限定的意义上，我们不妨提出一种更具深广度的理论思维大方向上的对比背景：康德-胡塞尔理性主义路线 vs 黑格尔-海德格尔非理性主义路线。而在理性派康德和胡塞尔之间的对比，则标志着在理性思维方式上古典形态（重“实体”）和现代形态（重“关系”）之间的分离。现代思维方式和古典思维方式之间的本质性差异还表现在：哲学思维的对象不在于人类精神的“关切”本身，而在于如何在“主题化”的方法论程序中有效地纳入所关切的对象。也就是，思维的效能将主要由“主题化方式”的程序之有效性来加以判断。胡塞尔之所以认为“人生观哲学”的主题已无须纳入自己的哲学视野，正是切实地直觉到了“人生观关切”本身尚未能有效地被纳入可供有意义地分析的主题化程序之内。胡塞尔对“基础问题”比对“价值性问题”更为关注一事，也反映着人类理性能力尚未达到有效处理此“含混论域”的程度，因此胡塞尔的主题系列选择本身，就体现着哲学“现代化”的阶段性思维之方向和风格。遗憾的是，比胡塞尔年轻一代的后继者们，却大多欠缺此种现代化的“思维方式感觉”，结果竟然纷纷不解其“理路”何在，甚至因此而转向了相反的、本质上属于“人生观式的”思想方向。而“人生观问题本身”虽然直接代表着人生之关切，却并非相当于“处理人生观问题”的有效方法。

20 世纪是人类文明、社会、科学发展中承前启后的现代化开端之世纪，其中学术现代化的主要标志就是社会科学、人文科学、哲学在内容和方法方面的急剧演变。与科技发展的清晰轨迹不同，“文科”的现代化发展可以表现在正反两个方面：积极的学术成就表现和消极的学术危机暴露。当我们从 21 世纪审慎回顾 20 世纪“文科”现代化发展的后果时，必须全面、深刻地检视这两个方面。在“文科”世界中最值得并必须首

先关注的就是哲学的演变，或者说西方哲学形态的演变。现代西方哲学演变的“剧情”，则主要相关于哲学和科学的互动关系。

我们看到，20 世纪西方哲学史可以大分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后两个阶段：前一阶段西方哲学达到了两千多年哲学史的知识论顶峰，也就是达到了哲学和科学互动的高峰，而所谓“现代西方哲学”的美称，应该专指二战之前这四五十年的哲学主流成就；后一阶段哲学，也就是二战之后的哲学潮流，则每况愈下，以至于 21 世纪的今日我们必须对于哲学的身份和功能重新加以评估。要想理解上述评语，必须从文化、科学、人文社会科学的全局出发，在哲学和其他人文科学的错综复杂的互动互融中体察“哲学”的存在和作用。在此必须向中文读者申明，此“胡塞尔著作集”中译者的分析与今日西方学术主流的认知之间颇有差距。主要因为，今日西方人文学界的理论认知仍然拘于一种西方社会根深蒂固的职业化功利主义，以至于将一切历史上“业界成功者”均视为学术本身之“成绩”。学者个人尤其习惯于以业界之“共识”作为衡量学术“得失”的唯一标准，并用以作为个人在业界晋阶之渠道，因而自然会共同倾向于维护人文学术活动在社会与文化中的现有“资格”、功用和形象。按此功利主义的学术批判标准，时当全球商业市场化时代，当然不必期待他们会“自贬身价”地、不顾个人利害地朝向客观真理标准。这一今日世界人文学界的事实，要求我们中国学者能够更加独立地、批评地、非功利地探索人类人文科学和哲学的历史真实、现代真实和未来可能的真实。因为中华理性文明要想在日益狭窄的地球村时代实践“既独善又兼济”的文化大目标，就必须认真检视世界范围内的历史得失和勇于面对全人类的科学真理问题。人类社会不是只需要自然科学，它也需要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实际上，在新世纪为了全面促进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真正科学化发展，我们必须首先客观地观察和反省西方现代时期的哲学和人文科学的得失，其中尤为重要者是客观地研究和批评现代西方哲学的得失。这是我们从事引介和翻译现代西方哲学工作中应有的整体观和独立的治学目标。读者应该明确辨析两种根本不同的治学态度：为促进人类知识提升而探索西方哲学的真相和为个人名利而趋炎附势地将西方哲学当作个人或集团的现成致功名渠道。

关于现代西方哲学的问题，译者自中国新时期以来，曾不断表达意见，无须在此重复。至于为什么我们要特别关注“胡塞尔学”（而不是泛指的现象学运动），在本著作集的译序和附录中也多有继续的阐发，读者不妨参见。在此仅需补充两点。我们特别重视胡塞尔学并在世界学界首次提出明确的口号“重读胡塞尔”，并非只为了推崇哲学史上胡塞尔表现出的几乎无人可及的严谨治学态度（西洋风格的“诚学”），虽然这一点正是译者在1978年决定将胡塞尔的理论实践精神作为本人平生第一篇学术文章主题的意图所在。我们要指出的第一点是：胡塞尔学所代表的、所象征着的人类理论思维的理性主义大方向，在今日全球商业化物质主义压力下形成的“后现代主义非理性主义”泛滥的时代，更凸显了其时代重要性。第二点是：胡塞尔学的理性主义实践，由于最彻底地体现了“诚学”精神，能够较古人更真实地做到“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它从方法论入手处理的“逻辑心理学”和“心理逻辑学”的“意识分析学”，为人类认知事业提供了有关心理世界理论分析的杰出典范。这一部分正是我们今后重建人文科学理论所必不可少的“基本材料”。顺便再强调一下，我们对胡塞尔学的推崇立场是在对其理论系统进行了批评性的“解释学读解”后的结果。我们对其重要性的强调方面，倒也并非可以等同于胡塞尔自己设定的学术评定标准。毋宁说，我们反而是在将其“系统”拆解后而重估其各部分的学术性价值的。为此我们也必须在理论视域和文化视域两方面首先超出胡塞尔本人仍然执守的西方哲学本位主义。对此，读者请继续参照译者在本著作集其他译序和附录文章中的相关阐释。

我们经常提到胡塞尔思想方式的“难以替代性”，甚至人们带有情绪性印象地称之为“空前绝后”。其实对此所要强调的是胡塞尔本人高度独创性的“思维理路”本身。因此，我们强调要尽量贴近“原文”对其理论进行读解，而避免对其“原貌”掺入使之稀释或松软的“水分”。在解读胡塞尔原文方面，我们首先当然要充分尊重西方专家的研究成果，因为他们对西方语文和学术史的技术方面的掌握是明显超过东方学者的。此外，尽管我们理解对原文忠实读解的重要性，却也认识到翻译艰难的现代西方理论，对于发展中国人文科学所具有的扩大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这是西方学者所不易理解的）。为不读原文的读者提供方便，只是进行

翻译工作的理由之一。一个至今还未被人们充分领悟的更主要的理由是：中国人文科学未来必将成为人类另一人文科学理论的世界中心，为此我们一定要用百年来已证“足堪大任”的现代化的中文工具（顺便指出，从符号学角度看，今日海内外繁体字和简体字优劣之争，与中文作为思想感情表达工具的效能，可说没有任何关系。学界完全可以放心地使用简体字系统或简繁混合系统）来表达和创新人类文明中形成的一切思想和理论内容。换言之，胡塞尔的抽象而细腻的德文“心学”解析话语，应该在转换为中文话语系统后，创造性地继续发挥其促进思想方式精密化的作用。西方理论语言作品的翻译成果，均将逐渐成为未来从事世界规模人文科学研究的中国人文科学的有机组成部分。

新世纪中国人文科学和哲学的建设是一个必须向前看、向全世界看的特大任务。以往百年来中国文化现代化时期的得失，为我们提供了进行检讨和提升认知的参照根据，在充分掌握此思想史材料学的基础上，我们才有可能鉴往知来，朝向于远大目标。因此，我们绝不能抱残守缺，自限抱负；更不能在面对西学理论的艰难和挑战时“托古避战”。深化研究现代西方理论，不是为了“弘扬西方文明”，而是为了“丰富东方文明”（反之，阻止研习高端西学理论，其效果却只能是“弱化东方文明”）。一个民族的精神抱负和智慧程度，首先就体现在有没有兴趣和勇气学习其他民族的高端理论成就。此外，我们中华民族自然还应该以仁学应治天下学的伟大中华精神传统，于人类文明危机时代挺身而出，当仁不让地将天下之学“尽收眼底”，以为全人类的文化学术之提升，贡献中华民族的智慧和潜力。

不久前本人应邀为比利时列日大学的某一理论符号学刊物撰写有关符号学理论前景分析的文章（后改为在国际符号学学会会刊 *Semiotica* 发表）。在此文中，以及在南京国际符号学大会即将召开前夕，本人坦直陈言：未来中国的符号学和人文科学理论研究事业，不会盲目地按照现行西方学术制度的规范和轨道亦步亦趋，而是要本着中华伦理学传统中最高的仁学求真精神和人类各文明几千年来学术理性实践的经验总结，来重新创造性地组织中国新人文科学实践中的指导原则。我并在该文中列举了几项基本理性实践原则以作为我们沿着理性大方向进行跨学科、跨文化人文理论及符

号学理论重建工作的方向性指南。这些原则也完全符合于我们对现象学和胡塞尔学应有的研究态度，现转录于此，供读者参考：

A. 希腊：原始科学理性主义（相关于人与自然关系的生存态度）

B. 英国：归纳逻辑经验主义（相关于自然的和社会的现实）

C. 德国：演绎逻辑基础主义（相关于逻辑系统性思维方式）

D. 法国：社会文化实证主义（相关于经验操作性认识论传统）

E. 中国：仁学伦理人本主义（相关于现世人际关系本位的伦理信仰）

这五种历史上不同类型的理性主义传统，是内含于“人类理性”总范畴的。而如何根据人类认知条件的变化来相应地综合组配这些原则以形成各种具体的人文社会科学方向和方式，则有待于我们继续创造性地发挥。按此，现象学和胡塞尔学的重估问题，也完全需要在不断更新的认识论、方法论的综合框架内加以进行。

译者在该文中没有提及的一项中国学者的特殊抱负是：所谓“中国人文科学”，今后将只是一个地域性学术活动的标称，而不会再是于地球村时代的今日只限于中国史地材料和仅为中文地区服务的地域性学术实践，而是在中文地区利用各种特殊史地资源条件所组织的、面向全人类文明改进目标的人文学术理论实践。为此，中国未来人文科学理论家将是在中文地区、使用中文工具来“经略”涵括古今中外一切重要学术遗产在内的世界人文科学建设事业。中国学者特有的“兼通”中西文理论语言的可能性，为此空前学术目标提供了实行的技术可能性。而理论翻译仅是此宏伟目标的一个部分而已。在此，让我们同样汲取胡塞尔治学的精神榜样：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古人治“经学”必从治“小学”着手。今日之“翻译”工作也相当于“现代小学”的一个部分。按此治学态度，我们的理论翻译工作，也是根据上述“学术战略”眼光加以选择和设定的。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译者游学德国波鸿大学哲学所时期，有幸前后会晤了《通论》的法译本导言和注释者保罗·利科和《通论》两版（1950，1976）的编者瓦尔特-比麦尔和卡尔·舒曼。两位编者对胡塞尔经典均有深入钻研，成绩显著。然而译者也注意到一个一向不甚理解的

西方学人间并不乏见的特点：对感兴趣的理论文本的读解兴趣及技术性深度与其个人理论倾向及偏好之间的分裂性。同为胡塞尔学研究者，两位西方专业学者的认识论观点却与译者相当不同。译者当然首先关注他们对胡塞尔经典本文的解释性成绩，即使他们的研究成绩主要是相关于文献学方面的。我当然也意识到他们与我对胡塞尔理论的兴趣根源本来就并不相同。至于我自 1980 年起即与之通信交往并曾多次助我在法国扩大学术交往机会的利科教授，则是在现象学、解释学、符号学、结构主义等学术方面最使我感觉彼此方向一致的当代西方重要的哲学家。然而正是在此哲学观的最基本问题上，即形上学和本体论的“基础学”方面，利科固守的西方哲学本位立场，则是我没有并在符号学研究中对其特别要加以批评检讨者。就现象学界而言，大家甚至达到了在认识论和价值论（更不用说实践论）方面彼此分歧显著的地步。现在“胡塞尔著作集”头 4 部已译毕交稿，开始进行编辑，同时我们将在今年 10 月初“南京第十一届国际符号学大会”上，在此国际学术交流场合安排“重读胡塞尔”计划的若干节目，特别是有关胡塞尔和海德格尔哲学认识论对峙问题的国际性讨论，以促进中国和世界学界对人类理论思维大方向是非问题的讨论。不同文化历史背景和学术思想背景的学者之间，对于共同关注的具体西方哲学课题，在各自的重点、目的、方法的选择方面，也就会彼此歧异。

时当《通论》或《观念 1》出版 100 周年前夕，在我们回顾和纵观百年来对胡塞尔理论的研究史时，尽管相关论述汗牛充栋，学者兴趣也日趋浓厚，应当说，总体而言，在“知其然”方面已积累了足够丰富的知识，在“知其所以然”方面，今日也较半个世纪前更为深入；而在“知其所应然”（评价和前瞻）方面则仍然“乏善可陈”，因研究者背景不同，甚至“各说各话”。按照译者的理解，这一现象也是非常自然的：这相关于人类历史上人文科学理论正面临着大转折的前夕，连“哲学”的身份都还难以明确，何况对专门的哲学理论进行的评价呢？对于中文地区研究者来说，我们尚处于要努力先完成“知其然”的初级目的的阶段，然而这并不妨碍我们同时对以后两个较高研究阶段的背景和要求预先有所了解，以避免今后多走弯路。

关于胡塞尔理论以及现代西方理论的研究和翻译问题，译者过去已

多有说明和建言。关于西方哲学名词的翻译问题，在此再补充一点并非不重要的意见：这就是译者应争取译名在各具体语境中的可流通性。为此当然首先应该遵守一个俗常原则：凡是哲学界已经相当有效流通的，就应该尽量采用，不要随意变换新译法。许多译名本身其实都是可有若干“同义词”的，但我们不应因此而经常自行“安全而方便地”更换译法，以示本译具有独到性。所谓译词的准确性或恰当性，相当程度上取决于以往、现在和未来可能的约定俗成。读者对译词的理解往往不是直接连接于该译词的中文“本义”的，而是连接于其在西哲话语中的使用习惯的，此时如随意更换名词，特别是习见名词，就会无端造成混乱。译者本人在 70 年代末开始翻译理论文字时，记得都是尽量采用已在使用中的旧译词的，实在欠缺现成译名时才会另行杜撰，可以说根本没有一个企图通过轻易置换译名来标新立异的意识。

在本著作集翻译系列中，译者将 20 世纪 80 年代翻译《观念 1》（即《通论》）时编写的译名对照表，根据新的资料稍加整理后，纳入每卷中译本作为附录资料之一，读者需要时可以参照。这个译名对照表是译者自己采取的译名清单，当然并无主张其不容变通之意。

由于版权的考虑，我们不得不放弃将著作原版中原编者的序言直接翻译后纳入中译本的想法。本著作集中《观念 2》《观念 3》两卷翻译根据的原本是由 Marly Biemel 编辑的出版于 1952 年的初版。我在湾区几家图书馆中未曾发现两书原版，不想后来在巴黎找到。2009 年秋在开完西班牙国际符号学大会后决定去巴黎短暂停留购书。后来因不想再返回西班牙乘返程飞机回美，打算一方面体验一下由巴黎去伦敦的海底火车，另一方面可在伦敦改签直接回旧金山的班机。不想到伦敦后临时签票不成功，又发觉伦敦物价奇贵，遂于当晚重又原路赶回了巴黎北站曾多次旅宿的那家一星级小旅馆，不得不再在巴黎逗留两日。遂于次日上午先在圣米歇尔大街巴黎大学旁“学术书店”继续选购现象学方面的图书，中午在卢森堡公园对面麦当劳吃毕午餐。这才想到是否应该乘斜对面 83 路车再往高等社科院图书馆一行。到了该馆我才想到会不会能够在此借到在湾区未曾找到的《观念 2》和《观念 3》的原版书呢？结果如愿以偿。我于是在馆员教导机器如何使用后一口气将两卷书复印完毕带回了美国。版本的问题也就这样解决了。

同时带回的有新购到的该两卷书的法译本和若干本近年来法国人研究胡塞尔学的专著。这些图书都在著作集翻译计划中发挥了作用。不想此次巴黎的购书行，还直接有助于本著作集的翻译计划的实行。

译者在撰写几篇著作集译序期间，适逢两年前预订的爱尔兰大学胡塞尔学家莫兰等编写的新著《胡塞尔词典》寄到，遂暂停各项工作先将词典通读完毕，一方面用以再次检视自己对名词理解的正误，另外并立即推荐出版社购买此书版权，准备亲自将其再行译出，以作为此“重读胡塞尔”计划工作的一个部分。此外，我也在准备译序撰写期间获得了法国出版社和杂志社对我翻译保罗·利科60年前一篇有关“《观念2》导读”长文之准译权，于是也随即将其译出，以作为著作集《观念2》中译本的附录。在此谨对PUF出版社和《形上学和道德学评论》杂志社表示感谢。

现在将著作集翻译中使用的胡塞尔的几部主要著作的简称表示如下：

三卷“观念”简称：《观念1》，《观念2》，《观念3》。其中《观念1》有时按照该书中译本译名也称作《通论》。

《欧洲科学的危机和先验现象学》简称：《危机》。

《逻辑研究》第一卷可简称：《导论》。

《逻辑研究》第二卷中的六个“研究”划分，有时简称（例如）：《第六逻辑研究》等。

译文中的符号使用基本上遵照原书体例。原书使用的括弧符号为“()”。中译者增加的括弧符号则用“〔 〕”（多为相关原文词语）。对于中译文中少数带有较长定语的专门名词，为中文读者方便计，中译者仍特用符号“「 」”标示，以凸显其词义关系。

在筹划和进行著作集计划的前后诸阶段中，译者得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总编室领导、学术出版中心杨宗元主任的积极支持。在编译过程中胡明峰先生和责任编辑吴冰华女士长期予以惠助，极尽辛劳，译者谨在此一并致谢。

李幼蒸

2012年3月8日于旧金山湾区

中译者序言

胡塞尔现象学的主要研究对象是意识结构以及相关的意向性主客关系结构。此一关于“心”（意识世界）的哲学思考方向，遂与作为西方哲学史主要领域之一的“物”的哲学思考方向形成了在价值、方向与风格上的鲜明的思维形态对比。如果说“物”的存在形式是“时空二维”，那么“心”的存在形式则是“时间一维”。前者通过人的外知觉系统加以明确把握，而后者的“存在域”——时间，则只能在心之内、内意识之内加以体验和察知。此内意识之内容虽然含括外物，但其本身则只是时间内之存在者。意识与时间的关系，自然成为现象学本体论的核心主题之一。胡塞尔的逻辑—心理学方向的思想发展，自《逻辑研究》之后越来越朝向心理学之内域展开，其独具一格的思考方向越来越不为其早期跟随者所理解，以至于不久后其早期跟随者纷纷抱怨这位现象学学派创始人既偏离了20世纪初新时代流行的心物实在论方向，又偏离了新康德主义引导的精神科学价值观方向。等到《观念1》出现后，胡塞尔现象学的“纯粹心之方向”使其不得不与早期现象学运动的同路人以及欧洲哲学主流拉开了认识论距离。《观念1》作为奠定其“意识结构”研究基础的划时代作品，却没有包括本应与意识对象密不可分的时间问题。早自《观念1》出现前的十年，胡塞尔对时间的思考已经开始了，并首次表现于1905年的“内时间意识讲稿”中。从那时起直到1911年左右，此第一波时间思考也一直在进行中，同时这也正是《观念1》的形成阶段。思维精密、逻辑严整的胡塞尔，意识到此一平行进行的时间理论思考框架虽然已经基本形成，但其与意识结构应有的关系问题还远远没有厘清。所以，

为了保证《观念 1》本身的完整性，他决定不将当时思考尚未成熟的时间理论纳入其中，甚至最后将同时布局的《观念 2》和《观念 3》均搁置一边。胡塞尔的思路是复线式的，毕生都在思想目标全面性和具体计划集中性的框架内，通过诸课题的相互编结与相继交替推进的方式对其予以处理。他当然充分意识到了意识研究和时间研究之间存在着结构性的内在关联性，所以在转至弗莱堡大学后他又继续考虑如何通过助手的帮助，将早先关于时间研究的阶段性成果加以整理并发表。杰出的女助手史泰因的到来，遂使若干手稿的整理获得了有效的成果。由于史泰因的优秀编辑、整理工作，早先的时间研究成果到了 1917 年时已经大体就绪。胡塞尔对这批早先的研究资料略予加工，准备出版。而与此同时，在重新检视了早先的时间思考后，胡塞尔对时间问题再次发生了系统深思的冲动，随之开始了他所谓的第二波时间思考，这就是他在黑森林贝尔瑙两次度假期间所完成的本书稿之来源。

1917—1918 年两次在黑森林长假期间积成的文稿（此时期海德格尔曾经与胡塞尔同住多日，与其深入交谈，向其请教，因而提前了解了胡塞尔的时间思考之细节，不少研究者认为，这对于他日后的巨著的成型，在知识基础上是至关重要的），最初也同样由史泰因编辑整理，但没有完成。后来胡塞尔曾经期待由其他助手接替处理，未果。直到 1928 年芬克担任助手，胡塞尔才再次想到将“贝尔瑙手稿”编辑出版的问题。退休以后的胡塞尔立即投入毕生最后阶段的理论创发与思想推广的多种计划之中。

自 1930 年起他开始了所谓的第三波时间思考，至 1934 年已积累了一批新的速写手稿（后被鲁汶大学胡塞尔档案馆编为“C 手稿”）。他于是考虑是否可将此稿与“贝尔瑙手稿”编为一套书，分别称之为“第一卷”和“第二卷”陆续出版。因胡塞尔当时无余力单独处理编辑事务，他曾经将此计划交给芬克完成，甚至考虑以两人的名义出版，至少先将第一卷“贝尔瑙手稿”出版。对于“贝尔瑙手稿”的整理工作，芬克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由于主题本身的抽象性和手稿随记的非连贯性，对文稿进行有效统一的工作十分困难，以至于直到胡塞尔去世后的几十年都未能完成。1969 年，芬克干脆将手稿转交给了鲁汶大学胡塞尔档案馆。然

而竟然又过了三十年，“贝尔瑙手稿”才被两位新一代的研究者贝尔奈特（R. Bernet）和洛马尔（D. Lohmar）整理编辑完毕，并于 2000 年作为《胡塞尔全集》第 33 卷出版。编者之一的贝尔奈特为鲁汶大学胡塞尔档案馆现任馆长，他也是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已出版的《胡塞尔思想概论》的第一作者。本书的德文原版书的两位编辑者，针对 80 年前完成的“贝尔瑙手稿”的来龙去脉和内容概要，撰写了内容丰富的长篇编序，可惜碍于版权问题，我们的中译本未将其收入。

由上可知，胡塞尔的时间研究，大体上集中于三个时期，它们分别凝结为三套专门手稿：（1）1905—1911 年手稿的结集，以 1905 年的讲演为基础；（2）1917—1918 年在贝尔瑙两次度假期间完成的研究手稿（所谓“L 手稿”，即“贝尔瑙手稿”）；（3）1930—1934 年的晚年手稿（所谓“C 手稿”）。第三期的“C 手稿”至今尚未编辑出版（就译者所知）。第一期的手稿后由海德格尔作为名义上的编辑者出版于 1928 年。以 1905 年的“内时间意识讲稿”为主干的该书，按照该书英译者布罗夫（Brough）的说法，“从《观念 1》的角度看，该讲稿尚未成熟”（《胡塞尔短篇论文集》，美国圣母大学出版社，1981 年，271 页），但仍应将其视为胡塞尔时间理论的奠基之作（有如《逻辑研究》对其现象学理论具有的奠基性作用）。在三波时间思考之中，“贝尔瑙手稿”无疑是最为成熟的。从史泰因与茵格尔顿的通信中可知，这是胡塞尔在壮年时期关于时间理论思考最集中（每日工作 9—10 小时）、最用心之作，是在史泰因将早期时间手稿大体编成后胡塞尔开始的一次关于时间问题的创造激情之再迸发，以至于胡塞尔后来在对茵格尔顿的信中称“贝尔瑙手稿”为其“主要的著作”（有如他曾将其第二波逻辑学思考结晶《形式逻辑和先验逻辑》称作其“最重要的著作”。这些评估话语，虽然不一定是基于严格标准的客观评比，却足可表明作者对相关著作之高度重视）。对于胡塞尔学的研究者来说，这两部已出版的胡塞尔时间理论著作，自然是彼此相关联的重要读物。

意识结构研究和时间理论研究在主题上其实密切相关，但是为了有序、有效地推进理论研究，必须设定不同的、分阶段的思考领域和方面，分别处置。对于二者的关联性思考过程须以“先分后合”的方式进行。

胡塞尔的“现象学理念”实际上含括着人类理性实践的一切方面，但是，不再采取古典哲学“大而化之的整体论思维”方式的胡塞尔，在其独自进行理论体系重新建构的过程中，当然难以使其一般宏观理想与诸个别研究实践达至充分契合。本着今日西方学界绝难再见到的严肃认真的态度，他坚持“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在各个“可操作的”工作领域一一分头具体推进。由于其工作对象和方法是高度独创性的，因此也具有明显的探索性：一方面，各个不同领域之间的衔接远未完善；另一方面，每一领域内部的技术性细节处理也往往“详略不一”（原稿的编辑们不仅要解决阅读速写稿的文字识别问题，而且要将行文中各段衔接处尚有待充实的部分加以首尾一致地“复原”）。况且，就其思考的独创性而言，时间研究无疑是最具难度的主题领域之一，其重要性不仅相关于其当前现象学基础建构方面，而且可上溯至亚里士多德和奥古斯丁等古代哲学史上的早期时间研究。所以，作为胡塞尔名义上的“弟子”的海德格尔，虽然一开始就对胡塞尔的意识理论心怀敌对，却及时注意到了胡塞尔的时间思考所具有的独创性价值。这样，胡塞尔的时间理论研究后来竟然与海德格尔哲学在现代哲学史上发生了戏剧性的联系。

《内时间意识现象学》的最终出版也不无“戏剧性”。一直将海德格尔视为自己的“接班人”的胡塞尔其实并不了解海德格尔的思想背景和哲学方向。1926 年，胡塞尔看到海德格尔将要出版的《存在与时间》手稿后，才突然增强了应及时出版自己在先完成的时间手稿的念头。他曾要求当时作为其助手的海德格尔将史泰因基本编成的手稿最终完成后立即交付出版。海德格尔则答称需要先出版自己的专著，之后再处理史泰因未编辑完成的手稿。后来由海德格尔担任编辑的《内时间意识现象学》一书，经多位研究者考证，海德格尔对于该书的编辑工作着力有限，可以说该书实际的（颇具创造性的）整编工作主要是由史泰因完成的。自从海德格尔在胡塞尔的推荐下担任胡塞尔留下的弗莱堡哲学教席后，两人的关系渐行渐远，而胡塞尔已经了解到《存在与时间》大获成功的主因之一正是其中的“时间主题”的介入。但是，海德格尔在自己的哲学中将“时间主题”与意识研究彻底脱钩，特别是颠覆了胡塞尔意识研究的中心主题——“绝对自我”的概念。于是，海德格尔使用了大量的胡